

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院性別教育博士學位學程  
學術發表(論文、專作等)審核表

說明:

1. 本表請由申請人自行填寫, 並檢附發表證明及論文全文。
2. 依據本學程修業要點第六點第(一)項:「本學程博士候選人於修業年限內應完成學位論文, 並曾以本學位學程博士生身分發表二篇學術論文或專作, 包含:
  - (1)、期刊論文:刊登於具審查制度之國內外學術期刊。
  - (2)、研討會論文:經具審查制度之學術研討會接受發表,內文至少 6,000 字(不含摘要、參考文獻)。但不包含已申請其他抵免者,經本學程委員會核可後,始准予參加學位論文考試。」
3. 申請人至遲須於論文學位考試兩個月前, 向學程委員會提出申請。

申請學期	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			申請日期	年	月	日
學生姓名	(簽章)		學號				
學術發表 名稱	第一篇(請以APA格式書寫)內文字數:____字					審核結果	
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
	第二篇(請以APA格式書寫)內文字數:____字					審核結果	
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
指導教授意見	(請簽章)						
會議日期	經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學年度____學期 第____次性別教育博士學位學程委員會核可通過						
學程主任	(請簽章)						
學程召集人	(請簽章)						

修訂日期:114年12月17日